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变动的公告

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1月8日，江苏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李宁先生为本行董事长。吴慧阳女士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本行董事长、董事及董事会战略、三农金融服务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近日，本行收到《扬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李宁高邮农村商业银行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的批复》（扬金复〔2026〕30号），核准了李宁先生的董事长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2026年4月28日